

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机械模具 1 万套等更名、 搬迁、增加经营范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2018)国森（验）字第（4771）号

建设单位：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许四清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张小天

项目负责人：李伟

填表人： 李伟

建设单位：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

电话：13773108598

传真：/

邮编：215300

地址：昆山市玉山镇五联路 788-1 号

编制单位：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512-50133268

传真：0512-50133028

邮编：215300

地址：昆山市巴城镇石牌德昌路 399 号 4 号房



用于本项目验收资质证书

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无效。
- 2.报告未经审核、批准无效。
- 3.对现场不可复制的监测，仅对监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 4.本报告未经书面授权不得部分复制。
- 5.验收委托方如对报告有异议，须在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特殊样品除外)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机械模具 1 万套等更名、搬迁、增加经营范围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建设地点	昆山市玉山镇五联路 788-1 号				
主要产品名称	冲压件、机械模具、非标五金、厨房设备、家用电器设备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机械模具 1 万套，非标五金 1.5 万件，厨房设备、家用电器设备 2 万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3.8	开工建设时间	2013.9		
调试	2014.2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6.12.28-12.29 2018.12.4-12.5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昆山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	比例%	1
实际总投资（万元）	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	比例%	1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八号）》（2016 年 7 月 2 日）；</p> <p>(3)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部令第 48 号；</p> <p>(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07 月 1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p> <p>(5)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 [97]122 号，1997 年 9 月);</p>				

续表一

验收监测依据	<p>(6)《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 119 号）；</p> <p>(7)《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修订）》（2018 年 01 月 24 日）；</p> <p>(8)《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修正）；</p> <p>(9)《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修正）；</p> <p>(10)《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二次修正）；</p> <p>(11)《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修正）；</p> <p>(12)《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 号；</p> <p>(13)《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监[2006]2 号，2006 年 8 月)；</p> <p>(14)《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p> <p>(15)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16)《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17)《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机械模具 1 万套等更名、搬迁、增加经营范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 8 月）；</p> <p>(18)昆山市环境保护局对《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机械模具 1 万套等更名、搬迁、增加经营范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昆环建[2013]2454 号（2013 年 8 月 19 日通过）；</p> <p>(19)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料。</p>
--------	---

续表一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点浓度限值，详见表 1-1。					
	表 1-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表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详见表 1-2。					
	表 1-2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名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项目排放口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B 等级标准	pH	无量纲	6.5-9.5
				COD	mg/L	500
				SS		400
				氨氮		45
				TP		8
TN				70		
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外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要求，详见表 1-3。						
表 1-3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限值表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厂界外 1 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dB(A)	65	55	
固废标准：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污染物总量指标	1、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无废气总量指标。2、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量为 COD0.153t/a、SS0.0956t/a、氨氮 0.0115t/a、总磷 0.00153t/a。3、固体废物零排放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昆山庆丰五金模具有限公司 2007 年成立于陆家镇陆丰东路，2011 年在玉山镇五联路北侧、小河岸河西侧购地自建厂房，因公司发展需要，经全体股东决议后，公司搬迁至昆山市玉山镇五联路 788-1 号（120.940845°E,31.443227°N）（详见附图 1），同时申请更名、变更经营范围。公司名称由“昆山庆丰五金模具有限公司”更名为“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原项目经营范围：从事机械模具、冲压件、非标五金的制造、销售，变更后公司的经营范围：从事厨房设备、家用电器系列产品的制造、销售。机械模具、冲压件、非标五金的制造、销售。公司原有总投资 800 万元，变更后，公司不增资，总投资仍为 800 万元，增加环保投资 8 万元。2013 年 8 月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委托具有环评资质的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写了《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机械模具 1 万套等更名、搬迁、增加经营范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3 年 8 月 19 日通过昆山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为昆环建[2013]2454 号）。项目实际建设内容：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800 万元，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机械模具 1 万套，非标五金 1.5 万件，厨房设备、家用电器设备 2 万套取消建设。建设项目劳动员工约 11 人，采取一班制，年工作 300 天，年工作时间 2400h。本项目厂房外东侧为小河岸河，南侧为五联路，西侧为规划工业用地，北侧为规划工业用地（详见附图二）。本项目以焊接车间为中间，边界向外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点。

项目于 2013 年 9 月开工建设，2014 年 2 月建设完成并进行调试。2016 年 12 月及 2018 年 12 月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组织了有关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听取了项目有关情况介绍，调研、核对了生产内容和工艺资料，按照建设项目相关要求组织实施本项目相关环保验收监测工作。

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29 日，2018 年 12 月 4 日、5 日对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范围为：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机械模具 1 万套，非标五金 1.5 万件，厨房设备、家用电器设备 2 万套取消建设。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以及验收监测数据，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完成了《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机械模具 1 万套等更名、搬迁、增加经营范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续表二

表 2-1 主要产品及产品方案对照表

序号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1	冲压件	15 万件/年	15 万件/年	2400 小时/年
2	机械模具	1 万套/年	0 万套/年	
3	非标五金	1.5 万件/年	0 件/年	
4	厨房设备、家用电器设备	2 万套/年	0 套/年	

备注：机械模具 1 万套、非标五金 1.5 万件、厨房设备、家用电器设备 2 万套取消建设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规格、数量对照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设计数量	实际数量	变化数量
1	冲床	16~120T	18 台	17 台	-1 台
2	铣床	DCM630—5S—D	2 台	0 台	-2 台
3	车床	DCA650—E	2 台	0 台	-2 台
4	空压机	15P	2 台	1 台	-1 台
5	油压机	315T	1 台	1 台	0 台
6	油压机	500T	2 台	2 台	0 台
7	折弯机	25T	2 台	0 台	-2 台
8	电焊机	/	2 台	2 台	0 台
9	测试系统	/	1 套	0 套	-1 套
10	点焊机	-	0 台	2 台	+2 台
11	剪板机	-	0 台	1 台	+1 台
12	摇臂钻床	-	0 台	1 台	+1 台

备注：1、由于机械模具 1 万套，非标五金 1.5 万件，厨房设备、家用电器设备 2 万套取消建设，相应的 1 台冲床、1 台空压机、2 台铣床、2 台车床、2 台折弯机、2 台电焊机、1 套测试系统取消建。2、用 2 台点焊机替代了两台电焊机。3、新增 1 台剪板机用于冲压件的加工处理，新增 1 台摇臂钻床用于模具的维修。

续表二

表 2-3 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建设
建筑物	厂房		依托公司原有的厂房，建筑面积约 4573m ²	建筑面积约 960m ² ，其余出租
贮运工程	原材料、产品（一般性物品，非危险化学品）		汽车运输，仓库贮存，建筑面积约 200m ²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用于职工生活用水 450t/a	用于职工生活用水 165t/a
	排水		产生生活污水 382.5t/a，排入北区污水处理厂	产生生活污水 140.2t/a
	供电		年用电量 5 万 kWh/a	年用电量 5 万 kWh/a
	绿化		-	-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产生生活污水 382.5t/a，排入北区污水处理厂	产生生活污水 140.2t/a，排入北区污水处理厂
	废气	颗粒物	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噪声		厂房隔声、消声、减振	厂房隔声、消声、减振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设施	30m ² 堆场，收集后出售	15m ² 堆场，收集后外售
		生活垃圾	10 个中转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两个收集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续表二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4 主要原辅料消耗表

序号	原辅材料	设计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变化
1	钢材	390 吨	150 吨	-240 吨
2	设备配件（开关、炉头、炉头座、点火器、电池盒、配管等）	2 万套	0 套	-2 万套
3	焊丝	0.5 吨	0 吨	-0.5 吨
4	新鲜水	450 吨	165 吨	285 吨
5	电	5 万度	5 万度	0 度

备注：由于机械模具 1 万套，非标五金 1.5 万件，厨房设备、家用电器设备 2 万套取消建设，相对应的钢材、设备配件、焊丝取消建设；由于员工减少，所以新鲜水相对减少。

水平衡: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外排，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排放至北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尾水排入太仓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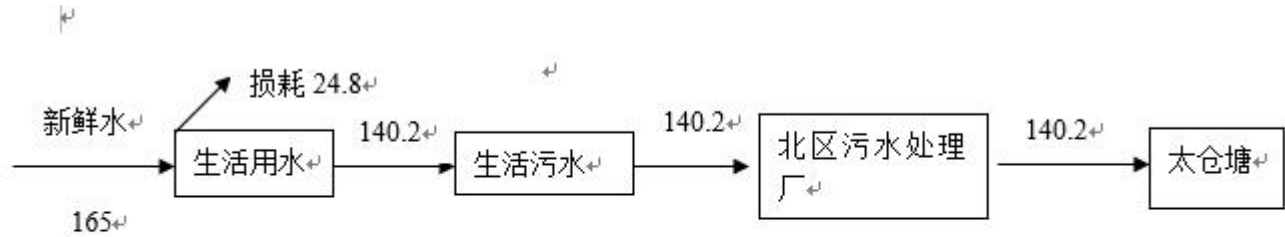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t/a）

续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冲压件的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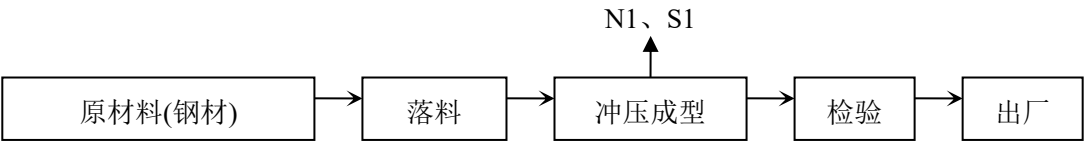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图

工艺流程说明：

N——噪声，G——废气，S——固体废物

冲压：利用冲床和模具对金属板材施加外力，使之产生塑性变形或分离，从而获得所需形状和尺寸的工件（冲压件）的成形加工方法，并使用点焊机和剪板机对冲压件进行简单的分离和拼接，该工艺产生噪声（N1）、金属边角料（S1）。

续表二

本项目属于九个行业以外的其他工业类项目，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中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分析如下表：

表 2-5 本项目对照情况表

序号	重大变动清单	本项目对照情况
1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项目未变化
2	生产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机械模具 1 万套，非标五金 1.5 万件，厨房设备、家用电器设备 2 万套取消建设。不属于重大变动。
3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 30%及以上	仓储设施未变化
4	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新增的 2 台点焊机用来替换两台电焊机，减少了颗粒物的排放；新增 1 台剪板机用于冲压件的简单的分离和拼接，新增 1 台摇臂钻床用于模具的维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气和废水；综上所述无新增污染因子，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减少，不属于重大变动。
5	项目重新选址	项目不涉及
6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项目不涉及
7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	项目不涉及
8	厂外管线路由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路由发生变动且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著增大	项目不涉及
9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项目不涉及
10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项目不涉及

由表 2-5 可知，根据江苏省环保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中关于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无重大变动，符合验收要求。

表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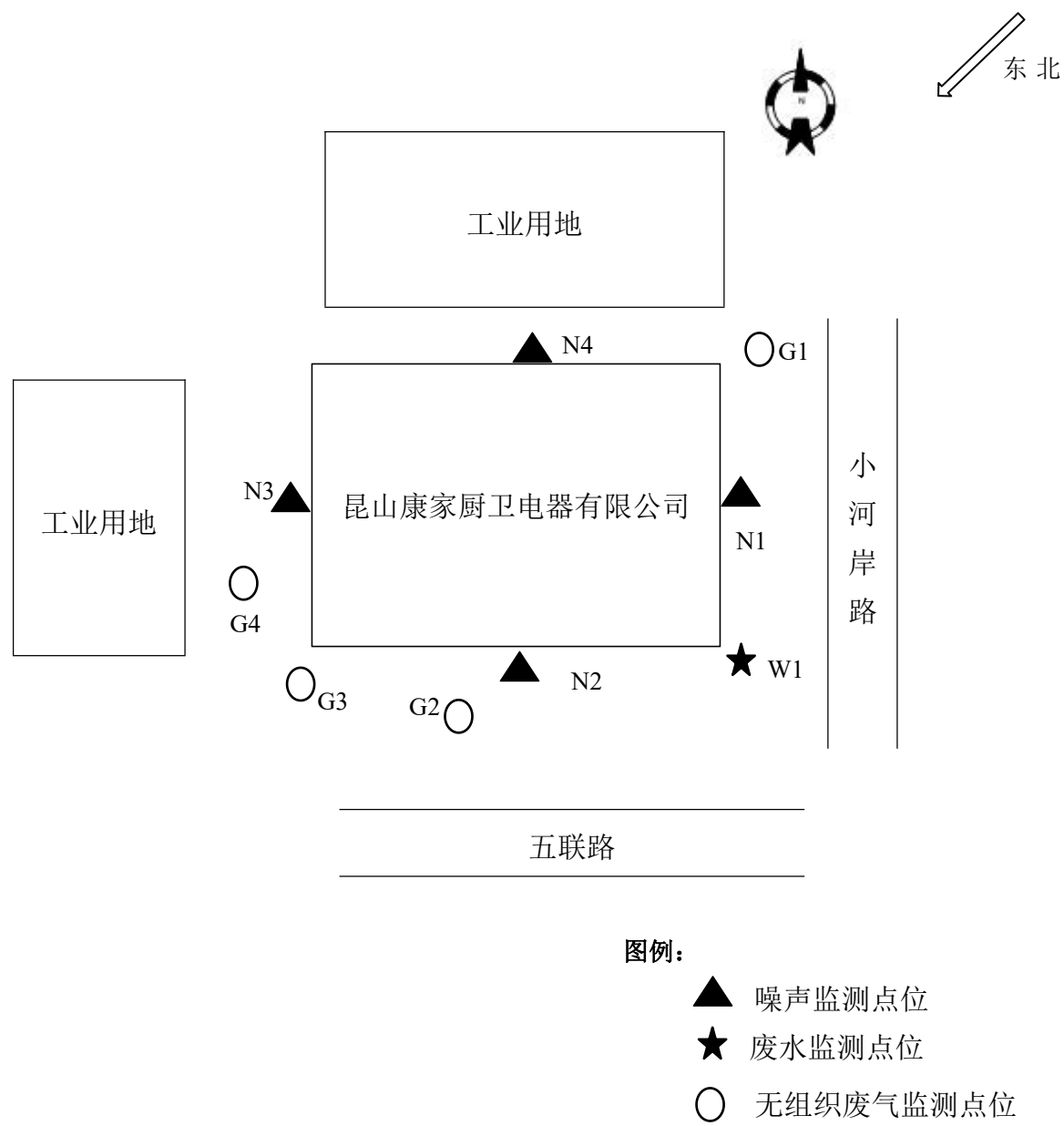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表 3-1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处理、排放一览表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大气污 染物	生产过程	颗粒物	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水污染 物	生活污水	pH 值	经市政管网排放至北区污水处理 厂进行处理，尾水排入太仓塘	经市政管网排放至北区污水处理厂 进行处理，尾水排入太仓塘
		COD		
		氨氮		
		TP		
		SS		
固体废 物	生产过程	金属边角料	外售综合利用	外售综合利用
		废焊渣	外售综合利用	现已不产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委托昆山绿洲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处理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厂房隔声、消声、减振	厂房隔声、消声、减振

续表三

本项目废气、噪声、废水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3-1。



注：此图为监测点位示意简图，不代表准确的项目平面位置图。

图 3-1 项目监测点位示意图（2016 年 12 月 28 日、12 月 29 日、2018 年 12 月 4 日、12 月 5 日）

表四

《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机械模具 1 万套等更名、搬迁、增加经营范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 8 月）主要结论：

本项目为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的更名、搬迁、增加经营范围项目，项目选址于昆山市玉山镇五联路 788-1 号，利用昆山庆丰五金模具有限公司已建成的厂房从事厨房设备、家用电器系列产品的制造、销售；机械模具、冲压件、非标五金的制造、销售。本项目投产后，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机械模具 1 万套，非标五金 1.5 万件，厨房设备、家用电器设备 2 万套。

通过对项目进行调查与分析，得出如下结论：

一、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本）（2013 修订）》中淘汰、限制类项目。项目不属于江苏省政府发布的《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所用设备和工艺不属于国家淘汰或明令行禁止范畴，是允许建设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二、规划相容性

建设项目位于昆山市玉山镇工业区内，用地属于规划的工业用地，符合玉山镇用地规划要求；本项目所从事行业符合玉山镇的产业规划；本项目的所有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基本无“三废”外排，使用电等清洁能源，符合昆山市的环保规划。

因此，建设项目符合昆山市和玉山镇的用地规划、产业规划和环境规划要求。建设项目与当地规划相容。

三、污染物达标排放，区域环境功能不会下降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焊接过程中产生少量的焊接烟气（颗粒物），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大气环境影响预测表明，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能保持现状。同时建设项目以焊接车间为中间，边界向外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的焊接车间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项目周边现状环境关系，能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382.5t/a，其主要污染物为：COD、SS、氨氮、总磷。项目所在地的生活污水管网的接管处理的条件已具备，待项目投产后，生活污水可以通过市政污水管网直接进入北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北区污水处理厂

续表四

已建成规模 10 万吨/天，有足够的处理能力接纳本项目的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外排对纳污水体的影响不大，纳污水体的水质仍能保持现状。

3、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冲压、铣床、车床加工过程中产生的金属边角料及残次品，外售综合利用；电焊过程中产生的废焊渣，外售综合利用。本项目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厂内外环境无影响。

4、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冲床（18 台）、铣床（2 台）、车床（2 台）、油压机（3 台）、折弯机（2 台）、空压机（2 台）生产设备的噪声源强较大，经项目合理规划布局、选用低噪设备、采取减震、隔声、厂区绿化、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噪声影响预测表明，厂界周围的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对周边 200m 范围的敏感保护目标处的声环境质量基本无影响。

四、清洁生产

本项目运行尽可能减少物料、资源和能源的用量，对废料进行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符合清洁生产的思想。所选用的设备装备和工艺不含国家禁止使用或限期淘汰的机器设备，也没有使用国家和地方禁止或限制使用的落后生产工艺以及原辅料。建议业主不断提高企业的清洁生产水平，依照《清洁生产促进法》的相关要求，制定符合切实可行的清洁生产方案。

五、符合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接管考核量 COD0.153t/a、SS0.0956t/a、氨氮 0.0115t/a 和总磷 0.00153t/a；最终外排量 COD0.0191t/a、SS0.00383t/a、氨氮 0.00191t/a 和总磷 0.000191t/a；水污染物总量指标申请在北区污水处理厂已批总量中平衡，本项目不另行申请。

废气：颗粒物 0.0125t/a。大气污染物在玉山镇域内平衡。

固体废物均得到安全处置，排放量为零。

项目的建设符合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六、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良好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引用历史监测数据表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较好，SO₂、NO₂ 的小时浓度值及日均浓度值，PM₁₀ 日均浓度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地

续表四

大气环境质量良好。

（2）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纳污水体的历史监测数据，氨氮在太仓塘各监测断面以及总磷在污水厂排放口下游处均有所超标，其它各项监测指标在各监测断面均达标，说明区域水体太仓塘总体上能满足区域规划的要求，个别指标超标。

（3）环境噪声现状

噪声现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各边界测点昼间声环境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七、风险评价

本次评价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无重大风险源，故建设项目对周边环境风险较小。

八、公众参与

本项目位于玉山镇规划的工业区内，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能耗行业，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本项目对所在地环境无环境污染风险，故不需进行公众参与。

九、结论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得到有效处置，能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上述评价结果是根据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的规模、布局、工艺流程、原辅材料用量及与此对应的排放情况基础上得出的，如果布局、规模、工艺流程和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应由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按环保部门要求另行申报。

续表四

昆山市环境保护局对《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机械模具 1 万套等更名、搬迁、增加经营范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昆环建[2013]2454 号（2013 年 8 月 19 日通过）审批决定：

一、同意你单位按申报内容建设，未经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同意，不得擅自延伸污染作业，不得有生产废水外排。

二、生活废水必须与市政污水管网接管，在污水管网未覆盖前，必须自行处理，并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方可排放。

三、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四、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声功能区标准，白天 ≤ 65 分贝，夜间 ≤ 55 分贝。

五、固体废弃物必须妥善处置或利用，不得排放，危险废物必须委托具备危险废物处理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六、必须按该项目的环评报告表所提各种环保措施，在设计，施工过程中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的要求落实。

七、该项目经我局验收合格后方可投产。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检出限
废气	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物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0.01mg/L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项目验收监测单位为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参加本次竣工验收监测包括现场采样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报告编制人员，均持证上岗。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附质量控制统计表。

表 5-2 废水质量控制统计表

类别	污染物	平行样		加标回收		质控样		全程序空白	
		个数	合格率 (%)	个数	合格率 (%)	个数	合格率 (%)	个数	合格率 (%)
生活污水	pH 值	-	-	-	-	-	-	-	-
	COD	2	100	-	-	-	-	2	100
	氨氮	2	100	-	-	-	-	2	100
	总磷	2	100	-	-	-	-	2	100
	SS	-	-	-	-	-	-	-	-

续表五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 （3）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进行校核。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附噪声仪器校验表。

表 5-3 噪声质量控制统计表

日期	测量前校准值 Leq[dB(A)]	测量后校准值 Leq[dB(A)]	偏差 Leq[dB(A)]	是否合格
2016.12.28	93.8	93.8	0	合格
2016.12.29	93.8	93.8	0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机械模具 1 万套等更名、搬迁、增加经营范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 8 月）、昆山市环境保护局对《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机械模具 1 万套等更名、搬迁、增加经营范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昆环建[2013]2454 号（2013 年 8 月 19 日通过）和现场勘查、资料查阅结果，确定本次验收监测内容，详见表 6-1。

表 6-1 验收监测项目和频次

监测内容	布点位置	测点编号	频 次	监测项目
废气	上风向 1 个参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控点	G1-G4	2 天×4 点×4 次	颗粒物
废水	生活污水排口	W1	2 天×1 点×4 次	pH 值、COD、氨氮、 总磷、SS
噪声	厂界四周	N1-N4	2 天×4 点×1 次	厂界噪声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2016 年 12 月 28 日、29 日及 2018 年 12 月 4 日、5 日），本次验收项目正常生产，生产设备均正常开启，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均运转正常，监测期间生产情况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

监测日期	产品	设计生产量（/年）	实际生产量（/天）	生产负荷（%）
2016.12.28	冲压件	15 万件	480 件	96
2016.12.29	冲压件	15 万件	450 件	90
2018.12.04	冲压件	15 万件	460 件	92
2018.12.05	冲压件	15 万件	450 件	90

项目设计规模为年生产冲压件 15 万件，验收监测期间满足生产负荷 75%以上的验收监测条件。

续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工艺废水，主要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太仓塘。2018 年 12 月 4 日和 5 日，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生活污水进行监测，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监测 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次数	COD	氨氮	总磷	SS	pH 值
废水 排口	2018.12.04	第一次	43	18.9	1.83	18	7.15
		第二次	42	18.2	1.80	19	7.14
		第三次	41	17.5	1.86	16	7.12
		第四次	42	17.3	1.87	17	7.17
		日均值/范围	42	18.0	1.84	17	7.12-7.17
	2018.12.05	第一次	39	18.7	1.80	17	7.15
		第二次	38	18.1	1.77	19	7.12
		第三次	37	17.8	1.82	20	7.17
		第四次	38	17.3	1.85	16	7.14
		日均值/范围	38	18.0	1.81	18	7.12-7.17
标准限值			500	45	8	400	6.5-9.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本次监测生活污水排口结果表明：悬浮物最大日均值浓度为 18mg/L，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值浓度为 42mg/L，氨氮最大日均值浓度为 18.0mg/L，总磷最大日均值浓度为 1.87mg/L，pH 值的范围为 7.12-7.17，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等级标准。

续表七

废气

2016 年 12 月 28 日和 29 日，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7-3、7-4。

表 7-3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

日期	天气状况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相对湿度 (%)
2016.12.28	晴	1.2	101.6	东北风	1.8	44.3
2016.12.29	晴	1.4	101.4	东北风	1.7	44.2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颗粒物 (mg/Nm ³)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2016.12.28	上风向 G1	0.240	0.241	0.242	0.223
	下风向 G2	0.342	0.344	0.345	0.344
	下风向 G3	0.342	0.344	0.345	0.344
	下风向 G4	0.342	0.344	0.345	0.344
2016.12.29	上风向 G1	0.239	0.240	0.240	0.239
	下风向 G2	0.341	0.342	0.343	0.342
	下风向 G3	0.341	0.342	0.343	0.342
	下风向 G4	0.341	0.342	0.343	0.342
最大浓度值		0.345			
评价标准		1.0			
评价结果		达标			

以上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345 mg/N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点浓度限值。

续表七

噪声：

2016 年 12 月 28 日和 29 日，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监测，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测点	日 期	(等效声级 dB (A))		结果评价
		昼间	限值	
N1	2016.12.28	55.7	65	达标
N2		55.4	65	达标
N3		56.6	65	达标
N4		57.5	65	达标
N1	2016.12.29	55.2	65	达标
N2		56.5	65	达标
N3		58.7	65	达标
N4		56.0	65	达标

以上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本次验收项目夜间不生产，本次验收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固体废物：

2016 年 12 月 28 日和 29 日，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固体废物进行调查，具体结果见表 7-6。

表 7-6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及处置措施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环评量 (t/a)	实际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式
1	金属边角料	冲床	一般工业固废	-	31.2	10	外售
2	废焊渣	电焊		-	0.1	0	不再产生
3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	4.5	1.6	委托昆山绿洲环卫服务有限公司处理

续表七

表 7-7 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及指标

类别	污染物	日均值浓度 (mg/L)	年排放量(t/a)	本项目批复（环评指标 (t/a)	达标情况
废水	废水量	-	140.2	382.5	达标
	COD	40	0.00561	0.153	达标
	SS	17	0.00238	0.0956	达标
	TP	1.82	0.000255	0.00153	达标
	氨氮	18.0	0.00252	0.0115	达标

续表七

表 7-8 昆环建[2013]2454 号批文要求执行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同意你单位按申报内容建设，未经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同意，不得擅自延伸污染作业，不得有生产废水外排。	该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
2	生活废水必须与市政污水管网接管，在污水管网未覆盖前，必须自行处理，并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方可排放。	生活废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北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太仓塘
3	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监测废气排放浓度达标
4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声功能区标准，白天≤65 分贝，夜间≤55 分贝。	监测噪声排放达标
5	固体废弃物必须妥善处置或利用，不得排放，危险废物必须委托具备危险废物处理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固废均妥善处置和利用
6	必须按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各种环保措施，在设计，施工过程中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的要求落实。	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7	该项目经我局验收合格后方可投产	-

续表七

表 7-9 本验收项目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对照一览表

序号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	本项目实际建设对照情况
1	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项目已按要求建设环保设施并与主体工程同时使用
2	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项目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排放标准，无重点污染物
3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4	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项目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和重大生态破坏
5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项目未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6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项目未进行分期建设
7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项目不存在违法行为
8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验收报告基础资料数据真实，内容不存在重大缺项、遗漏，验收结论明确
9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项目不存在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情形
综上所述，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九项要求，本项目符合验收条件。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2016 年 12 月 28 日、29 日，2018 年 12 月 4、5 日，验收监测期间，本次验收项目正常生产，生产设备均正常开启，生产负荷大于设计生产能力的 75%，满足竣工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

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监控点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点浓度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生产工艺废水，主要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太仓塘。监测生活污水排口结果表明：pH 值范围、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最大日均值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B 级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各监测点昼间噪声排放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昼间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理，零排放。

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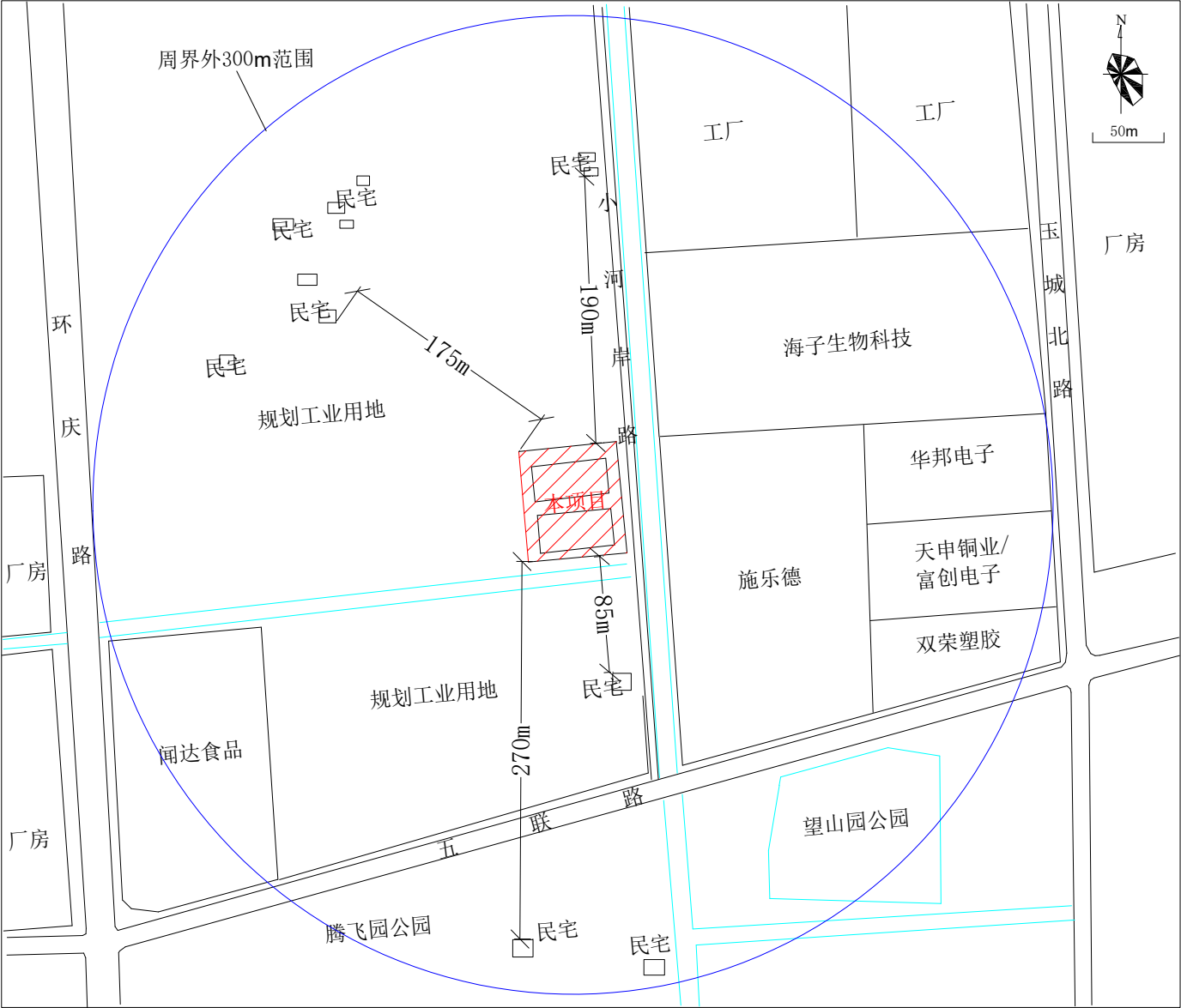
（1）积极开展企业环保宣传工作，严格按照环保部门要求进行安全生产。

（2）企业合理安排工作时间，进一步加强生产设施的隔声降噪，减轻噪声对周边的影响。

本验收监测报告只代表监测期间的工艺流程、设备、工况和结果，监测结论不代表验收结论。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周边环境关系图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 机械模具 1 万套等更名、搬迁、增加经营范围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昆山市玉山镇五联路 788-1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二十八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81 智能消费设备制造					建设性质	改扩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纬度	120.940845°, 31.443227°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 机械模具 1 万套, 非标五金 1.5 万件, 厨房设备、家用电器设备 2 万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			环评单位	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昆山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2013]245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3-9					竣工日期	2014-2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			所占比例(%)	1		
	实际总投资(万元)	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			所占比例(%)	1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t/d)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Nm³/h)	-			年平均工作时(h/a)	2400			
运营单位		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583666352862D			验收时间	2018 年 12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140.2	382.5						
	化学需氧量						0.00561	0.153						
	氨氮						0.00252	0.0115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SS						0.00238	0.0956					
		TP						0.000255	0.00153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6)-(8)-(11), (9)=(4)-(5)-(8)-(11)+(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房屋所有权人 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房屋坐落 昆山市玉山镇五联路788-1号2号房				
登记时间 2014-06-11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厂房				
房屋 状 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其 他
	2	3205.77		
		以下空白		
土地 状 况	地 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320593100101 0036000	国有 出让		至 2061-12-18 止

附 记

新建
该不动产已存在抵押，
证明为：
8526430号
注销时加盖昆山市房
地产交易管理中心地
产登记中心抵押
注销专用章

该房屋已存在抵押，
他项权利证号为
10311052号。
注销时加盖昆山市房
地产交易管理中心地
产登记中心抵押
注销专用章



昆山绿洲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有偿服务协议书

甲方：昆山绿洲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昆山康家厨卫电器单位

为了不断提高城市的环境卫生水平和市民的生活环境质量，改善城市生态环境，切实规范环卫服务收费，根据《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物价局等部门关于实行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制度，促进垃圾处理产业化意见的通知》（苏政办发〔2003〕13号）以及《昆价费字〔2006〕第30号》《昆山市环境卫生有偿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对昆山范围内的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驻昆单位、个体工商户、住宅区等单位，由昆山绿洲环卫服务有限公司提供垃圾收集、运输服务的收费行为。我们将本着“优质、高效、快速、全方位”搞好环境卫生服务，创造一个优美、整洁、舒适的生活、工作环境。

协议期限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为此将你单位有关服务收费项目、标准金额签订如下协议：

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	备注
卫生保洁费	人		1.5元/人.月		按在职职工人数计算
生活垃圾	桶		400元/桶.月		
餐厨垃圾	桶		600元/桶.月		
工业生产及营业性垃圾	吨		60/吨		
住宅装潢垃圾	平方米		2元/平方米		按建筑面积向物业管理征收
住宅生活垃圾	户		4元/月		
个体店面	间		30元/间.月		
化粪池	只		300元/车.月		每月抽1车,不包括清理
其它					
合计				<u>9600元</u>	

合计人民币(大写) 零 万 玖 仟 陆 佰 零 拾 零 元

甲方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地址：昆山市玉山镇绿洲家园

电话：15051621195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分行

开户账号：10532601040119796

乙方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地址：

电话：



档案编号

申请年度 18年度

申报类型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申请表

工业类建筑群内排水

排水户名称（章） 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

排水项目名称 1#及2#

填表日期 2018年08月01日



昆山市水务局

昆山市环境保护局

昆环建[2013]2454号

关于对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更名和搬迁 及增加经营范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

根据我国环保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对你公司在昆山市玉山镇五联路 788-1 号建设规模为总投资 800 万元，将原“昆山庆风五金模具有限公司”更名为“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从事厨房设备、家用电器系列产品的制造、销售；机械模具、冲压件、非标五金的制造、销售（年产冲压件 15 万件，机械模具 1 万套，非标五金 1.5 万件，厨房设备、家用电器设备 2 万套）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以下审批意见：

一、同意你单位按申报内容建设，未经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同意，不得擅自延伸污染作业，不得有生产废水外排。

二、生活废水必须与市政污水管网接管，在污水管网未覆盖前，必须自行处理，并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方可排放。

三、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四、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声功能区标准，白天 ≤ 65 分贝，夜间 ≤ 55 分贝。

五、固体废弃物必须妥善处置或利用，不得排放。危险废物必须委托具备危险废物处理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六、必须按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各项环保措施，在设计、施工过程中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的要求落实。

七、该项目经我局验收合格后方可投产。



主题词：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 审批意见

昆山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九日印发

编号 320583000201604290276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3666352862D (1/1)

名称 昆山康家厨卫电器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玉山镇五联路788-1号
法定代表人 许四清
注册资本 8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7年08月16日
营业期限 2007年08月16日至2027年08月15日
经营范围 厨房设备、家用电器系列产品、机械模具、冲压件、非标五金的制造、销售；金属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2016年 04月 29日



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况表

建设单位(盖章):

联系人: 李洁青

电话: 13713108598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年)	
冲压机		15台/年	
生产班制及员工数	本项目1班制, 8小时/班, 年工作300天, 年运行时间240小时, 项目员工11人。		
有组织废气日排放时间	— h/天	废水平均排放量	约0.5吨/天
开工时间	2013.9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4.2
环保设计单位	—	环保施工单位	—
实际总投资	800	环保投资	8
日期	产品名称	监测期间产能 (/天)	负荷%
2018.12.4	冲压机	46台	92
2018.12.5	冲压机	40台	90

承诺书

致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我是昆山康富卫电器有限公司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年冲件15万件机械模具10套压铸板1块压铸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
作中，提供给江苏国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所有材料均真实、有
效。如因无效、虚假材料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